

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

(财政审批编号:吴兴财采确[2022]3024号)

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

项目编号: ZJKX湖-2022006

项目名称: 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代理机构: 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01
第二章 招标需求	0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3
一、总则	14
二、招标文件	1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四、开标	26
五、评标	27
六、定标	28
七、合同授予	30
八、其他内容	3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6
第六章 投标格式	41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经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财政审批编号：吴兴财采确[2022]3024号)批准，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现就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合格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ZJKX 湖-2022006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概况（内容、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标项号	标项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预算(万元)
1	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及风险监测定点服务	家	1	25
2	其它类工业产品类不合格追踪及重点企业监测服务	家	1	25

注：1、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完成检测量计算。2、二个标项均含应急抽检。3、本项目按标项号顺序开评标，每个投标人只允许中标1个标项，中标顺序根据评标顺序；已中标的单位仍然进入下一标项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人，投标人可以同时进行2个标项投标。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需符合国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要求。（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 1、投标人承担过本项目同类检测工作。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2 年 月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前应当在电子交易平台上注册账号并登录，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潜在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

2、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不在接受投标人现场报名。投标人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采购文件）。

3、免费注册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投标人注册页面）：<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政采云”，咨询电话：400-881-7190。已经注册成功的投标人无需重复注册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月 日 13:30 时（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月 日 13:30 时（北京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系统中（不准时上传视为不参加）。

（2）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以 U 盘形式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递交方式：**因疫情原因，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应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原则上邮寄公司统一采用 EMS），邮寄地址为：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湖州市清远路 699 号福美达科技大厦 4 楼]，联系电话：

0572-2989858。邮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月 日下午 17:00 时前准时送达，逾期不予受理。截止开标时间前，采购人统一负责接收并送至专门的监控室，与投标资料一并归档。投标人须留足投标文件邮寄时间，确保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于规定的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未按时送达的，均按未提供处理。

注：（1）投标人应权衡利弊考虑是否提供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做强制性要求，若因下一条款（第 3 条）原因须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时，而投标人未提供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2）投



标人应对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进行加密处理，若需要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启封并进行解密；（3）若投标人未提供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关于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的要求及内容不再适用。

3、CA 锁解密时间为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完成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包装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将拒绝接收。整个开标过程中若因投标人问题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均认定为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若因网络或者其他非投标人问题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无法打开的，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若正常解密成功，则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不予开启。

4、投标人须在线获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办理流程详见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Pmw7VHIByNnJ3A2CbAN_/PXKYt3MByNnJ3A

2CyAMX?keyword=CA），并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

5、投标人将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政采云系统中。

6、具体的投标文件加密上传等操作详见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https://service.zcygov.cn>）。

八、投标地址：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文件格式“.jmb”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

九、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13:30 时整

十、开标地址：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湖州市吴兴区府路 1188 号总部自



由港 E 幢)4 号开标室,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入“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参与开标,并完成 CA 锁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等相关工作。

十一、其他事项: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实行网上招投标,应按照本招标文件及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要求投标人通过政采云系统在线投标响应,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同时投标人须使用在线投标响应文件时所用的 CA 锁,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本项目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条第二款规定,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第一次质疑以外其他所有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采购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效的,责任自负。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依法获取指:投标人按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在政采云系统上获取并报名成功)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按照规定方式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4、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采购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效的,责任自负。

5、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注册投标人,需登录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进行网上报名,尚未注册的投标人应当先在浙江政府采购云平

台上申请注册，注册终审通过后再进行网上报名。

6、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本项目中标人可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至“绿贷通平台”网页（www.lvdt.huzldt.com）或“政采贷”平台网页（www.zcygov.cn）申请相关融资产品。具体操作方式可在“绿贷通”或“政采贷”平台网站查询，也可向“绿贷通”或“政采贷”平台电话咨询（“绿贷通”联系电话：0572-2392590、“政采贷”联系电话：0572-2151055、18698580797）。

7、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8、本项目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吴兴区人民政府网 <http://www.wuxing.gov.cn/> 首页“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

十二、告知事项：

1、为贯彻落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按照《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财办库〔2020〕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期间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20]1号）、《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期间开评标管理暂行办法》，按照“不见面、少接触”的原则，评审中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可要求投标人在合理期限内（不少于半小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书面形式作出。

2、现场防疫方案：做好现场防疫措施，加强采购活动场所防护：一是建立登记问询制度。采购人会同交易中心按照疫情防控一级响应的有关要求，做好开评标活动现场人员信息登记、体温检测、口罩佩戴手部卫生消毒等各项工作，并询问近14天内的旅行史特别是较重疫区的旅行史，了解近一周的个人身体情况和发热病人接触史。二是加强个人防护及开评标场所消毒工作。进入开评标现场人员都应当自行戴好口罩，做好手部卫生消毒。严格执行开标场所每日（次）消毒制度。开评标场配备消毒器具，每日或每次使用前后，进行清理消毒工作。尽可能减少现场人数、加大座位间隔、缩短工作时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评审专家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均需现场签署防疫承诺书，做好个人防护，

严格执行疫情报告、人员隔离等要求。

3、参加人员，请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必须全程佩戴口罩（自备），听从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引导，必须提供“一证一码”，即：身份证、“湖州健康码”、“通信行程卡”（个人支付宝或浙里办 APP 中申领），主动配合做好体温测量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4、“湖州健康码”、“通信行程卡”显示为绿色可进入交易中心，“湖州健康码”、“通信行程卡”显示为黄色、红色或者现场测量体温高于 37.2℃且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一律谢绝进入交易中心参加开标活动。

5、所有进入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人员应自觉遵守国家以及省、市、区有关疫情防控的其他规定。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沈炜

联系电话：0572-2989858

质疑函接收人：孙静

联系电话：0572-2970116

地址：湖州市清远路 699 号福美达科技大厦 4 楼

2、采购人名称：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叶女士

联系电话：0572-2289622

质疑函接收人：沈先生

联系电话：0572-2025438

3、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沈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2-2289702

地址：湖州市吴兴区吴兴大道 1 号

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月 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编号：ZJKX 湖-2022006

二、采购人名称：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采购项目：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

四、采购预算：标项一 25 万元；标项二 25 万元

五、项目概述：

检测机构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产品质量法》、《浙江省检验机构管理条例》、《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最新要求开展监督抽查中的产品采样、企业信息调查、检验检测、数据汇总、质量分析等工作，确保监督抽查公正性和有效性。

六、服务要求：

1. 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在任务下达后两小时内，投标人能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支撑。

2. 投标人应承诺其授权负责人在合同有效期内应保持连续性。

3. 投标人应具有按照对应产品国家标准规定全项目检验的能力，允许专业分包。如有检测目录外的监督抽查任务，投标人无法完成检测的，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分包给他人供应和实施。

4. 投标人应建有抽样人员随机选派制度和相应的随机选派工作机制。

5. 采购人同级单位可采用本次中标单位检测。

6. 监督抽查后的复查工作，投标人应当在委托单位下达复查任务后 7 天内抽样，1 个月内出具复查报告。

7. 投标人具有一定的监督抽查后勤保障能力。

8. 中标人所有检测结果必须录入浙江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系统，否则做无效中标处理。

七、考核机制：

按照《湖州市产品质量承检机构工作质量跟踪考评表》设定指标，采用 5 个月一次的集中考评，考评结果直接与中标资质挂钩，如果一次得分在 85 分以下的，暂停委托承检，并限期整改；整改不符合要求或考评再次 85 分以下的，或

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担检测委托的，终止或解除委托合同履行，并按照合约规定追究相应的违约责任。

工作质量跟踪考评表

考核项目及分值	内容及要求	得分	备注说明
服务态度 (20分)	1. 及时、准确地提供商品相关标准的咨询服务。(5分)		
	2. 根据检测单位要求，及时安排抽样时间、地点和抽样人员，不及时或者安排有误的每次扣1分。(5分)		
	3. 规范抽样，抽样程序和样品信息无差错，差错一次扣2分。(5分)		
	4. 及时做好相关信息的反馈和输入工作，延迟一次扣1分。(5分)		
服务能力 (30分)	1. 严格按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及检验检测机构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开展检验工作，内部质量控制严格，检验数据准确，差错一次扣5分，导致严重后果的一次扣10分。(20分)		
	2. 定期参加资质认定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没有参加不得分，一次不通过扣5分。(10分)		
服务质量 (50分)	1. 按时完成抽样检验任务，拖延时间影响抽检任务进度的，一次酌情扣2至4分。(10分)		
	2. 初检结果与复检结果不一致的，一次扣2分。(10分)		
	3. 按照规定及时寄发《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一次不按时扣2分，造成严重后果的，一次扣10分。(10分)		
	4. 汇总信息和分析报告有无差错，差错一次扣2分，造成严重后果的，一次扣10分。(10分)		
	5. 对检测数据和结论严格遵守保密原则，发现泄漏信息一次扣5分。(10分)		
考评总分			

备注：

1、采用一票否决制。否决事项：上5个月度由于承检工作质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发现承检项目无资质授权、上5个月度承检工作存在超范围检验、与被检单位串通、出具虚假检验结果等违规违纪行为；

2、该年度两次以上（不含两次）拒绝采购人分配工作的将取消合同期限内的监测资格。

八、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单价报价。
2. 若遇需检测项目超出《关于调整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费用拨付标准的通知》所列范围，具体价格比照同类项目的指导价。

九、检测目录：



序号	产品名称	任务类型	执行标准	检验项目
1	危险化学品包装及容器（金属）	监督抽查	GB/T 325.1-2018 GB/T 13252-2008 GB/T 17343-1998 GB/T 15170-2007 BB/T 0019-2013 BB/T 0064-2013 GB 12463-2009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外观要求；结构尺寸；气密试验；液压试验；跌落试验；堆码试验；提梁、提环强度试验)
2	危险化学品包装及容器（塑料）	监督抽查	GB 18191-2008 GB 19160-2008	尺寸偏差；外观要求；气密试验；液压试验；堆码负载（常温）；堆码负载（高温，28d）；跌落高度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监督抽查	GB 6932-2015 GB 20665-2015	燃气系统气密性、热负荷准确度、热负荷限制、烟气中 CO 含量（无风状态）、火焰稳定性（无风状态）、燃气稳压装置、安全装置、电气部分（电气安全）、水路系统耐压性能、热水性能、结构、标志
	家用燃气灶	监督抽查	GB 16410-2020 GB 30720-2014	标志、安装使用说明书、包装、结构、气密性、热负荷、离焰熄火、回火、燃烧噪声、熄火噪声、干烟气中 CO 浓度、使用超大型锅时燃烧稳定性、温升、耐热冲击、耐重力冲击、熄火保护装置、电点火装置、热效率、电气性能、燃烧器火孔部位材料
	商用燃气灶	监督抽查	GB 35848-2018 GB 30531-2014	标识、警示、使用说明书、包装、通用结构、燃气系统零部件、燃具特殊结构、外观、燃气系统密封性、热负荷准确度、燃烧工况、熄火保护装置、点火器、燃气稳压器、预清扫、B 型燃具安全装置、表面温升、电气性能、辅助能源、能源合理利用、特殊要求
3	铅酸蓄电池	监督抽查	GB/T 22199.1-2017	外观；极性；2hr 容量；低温容量；能量密度；快速充电能力；容量保存率；恒功率放电能力；蓄电池循环寿命；耐振动能力；寿命可靠性；大电流放电；开闭阀压力；安全性；阻燃性；防爆能力



4	电动自行车	监督抽查	GB 17761-2018	铭牌；整车编码；电动机编码；号牌安装位置；产品合格证；车速限值；制动性能（干态）；整车质量；尺寸限值；脚蹬间隙；突出物；防碰擦；车速提示音；反射器；鸣号装置；导线布线安装；制动断电功能；过流保护功能；防失控功能；蓄电池的最大输出电压；蓄电池防篡改；使用说明书；短路保护；照明
5	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	监督抽查	QB/T 2947.1-2008 QB/T 2947.2-2008 QB/T 2947.3-2008	说明书；空载直流输出电压；标志；布线；安全标志；机械强度；输入、输出线及插头；发热；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输入功率；输入电流；过载保护
6	摩托车乘员头盔	监督抽查	GB 811-2010	标志内容；保护范围；结构；质量；视野；护目镜；刚度性能；固定装置稳定；头盔佩戴装置强度性能；头盔吸收碰撞能量性能；头盔耐穿透性
7	食品用纸质容器	监督抽查	GB/T 28120-2011 GB/T 10440-2008 GB/T 27590-2011 GB/T 27591-2011 GB/T 27589-2011 QB/T 2898-2007 QB/T 4763-2014 GB/T 36787-2018 GB/T18006.1-2009 GB4806.8-2016 GB 4806.7-2016 GB 4806.6-2016	面粉纸袋：尺寸偏差、外观、拉伸负荷、牢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圆柱形复合罐：外观、尺寸极限偏差、端盖脱离力、轴向压溃力、快速泄漏试验、跌落试验、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淋膜纸杯：感官指标、容量及容量偏差、渗漏性能、杯身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感官要求、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涂蜡纸杯：感官指标、容量及容量偏差、渗漏性能、杯身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纸碗：外观、容量偏差、渗漏性能、抗压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感官要求、总迁移



			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纸餐盒：外观、盖体对折试验、尺寸偏差、耐温试验、负重性能、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餐用纸制品：外观、PE 膜定量、容积相对偏差、渗漏性能、挺度、负重性能、水分、脱色试验、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志贺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β 型溶血性链球菌、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淋膜纸餐具及植物纤维模塑餐具：异嗅、外观、结构、容积偏差、负重性能、跌落性能、盖体对折性能、耐温性能、漏水性、微波炉高频加热性能、微波炉耐温性能、含水量、淀粉含量、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纸浆模塑餐具（行业标准）：尺寸偏差、容量偏差、漏水性、耐温性能、杯身挺度、负重性能、抗压性能、盒盖对折试验、跌落试验、水分、外观、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纸浆模塑餐具（国家标准）：尺寸偏差、容量偏差、漏水性、耐温性能、杯身挺度、负重性能、抗压性能、盒盖对折试验、跌落试验、水分、外观、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特定食品用纸容器：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	--	--	--



8	餐具洗涤剂		GB/T 9985-2000 GB 14930.1-2015	外观；气味；稳定性；pH；总活性物含量；去污力；荧光增白剂；甲醇含量；甲醛含量；砷；重金属；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标志
8	一次性塑料 餐饮具	监督抽查	GB/T 18006.1-2009, GB 4806.7-2016 GB 4806.6-2016	标签标识；容积偏差；负重性能；跌落性能；盖体对折性能；耐温性能；漏水性能；微波炉高频加热性能；微波炉耐温性；含水量；生物分解性能；淀粉含量；微生物指标；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重金属；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添加剂
9	水泥	监督抽查	GB 175-2007 GB/T 3183-2017 GB 6566-2010 GB 31893-2015	通用硅酸盐水泥： 标志、不溶物、烧失量、三氧化硫、氧化镁、氯离子、碱含量、凝结时间、安定性、强度、细度、放射性、水溶性铬 砌筑水泥： 标志、三氧化硫、氯离子、水溶性铬、凝结时间、安定性、强度、细度、放射性、保水率
10	塑料电线电缆	监督抽查	GB/T 5023.1-2008 GB/T 5023.2-2008 GB/T 5023.3-2008 GB/T 5023.4-2008 GB/T 5023.5-2008 JB/T 8734.1-2016 JB/T 8734.2-2016 JB/T 8734.3-2016	标签检查、标志、绝缘线芯识别、结构检查、导体电阻、成品电缆电压试验、绝缘电阻、绝缘平均厚度、绝缘最薄处厚度、护套平均厚度、护套最薄处厚度、平均外径、椭圆度、绝缘老化前抗张强度、绝缘老化前断裂伸长率、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后抗张强度、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后断裂伸长率、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绝缘失重试验、绝缘热冲击试验、绝缘高温压力试验、绝缘低温弯曲试验、护套老化前抗张强度、护套老化前断裂伸长率、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后抗张强度、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后断裂伸长率、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护套失重试验、护套热冲击试验、护套高温压力试验、护套低温弯曲试验、护套低温拉伸试验、成品电缆低温冲击试验、绝缘非污染试验后抗张强度、绝缘非污染试验后断裂伸长率、绝缘非污染试验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绝缘非污染试验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护套非污染试验后抗张强度、护套非污染试验后断裂伸长率、护套非污染试验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护套非污染试验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不延燃试验
11	配装眼镜	监督抽查	GB 13511.1-2011 QB/T 2506-2017	老视成镜： 标志、顶焦度偏差、光学中心水平距离偏差、光学中心单侧水平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两镜片顶焦度互差、镜片的材料和表面的质量、装配质量、镜架外观质量、透射比要求 定配眼镜： 标志、顶焦度偏差、树脂片基准点厚度、厚度偏差、光学中心水平距离偏差、水平光学中心单侧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柱镜轴位方向偏差、处方棱镜度偏



				差、多焦点镜片的位置、镜片的材料和表面的质量、装配质量、镜架外观质量、透射比要求
12	太阳镜	监督抽查	QB 2457-1999 GB 10810.1-2005 GB 10810.3-2006 GB 13511.1-2011	标志、顶焦度偏差、棱镜度、材料和表面的质量、镜架外观质量、装配质量、透射特性、透射比要求
14	液化石油气	监督抽查	GB 11174-2011	蒸气压、组分、残留物、铜片腐蚀、硫化氢、游离水
15	车用柴油	监督抽查	GB 19147-2016	硫含量、酸度、10%蒸余物残炭、灰分、铜片腐蚀、水分、机械杂质、运动粘度、凝点、冷滤点、闪点（闭口）、十六烷指数、馏程、总污染物含量、密度、氧化安定性
16	车用汽油	监督抽查	GB17930-2016	水溶性酸或碱、机械杂质及水分、铜片腐蚀、硫含量、馏程、诱导期、实际胶质、蒸气压、苯含量、芳烃含量、烯烃含量、氧含量、甲醇含量、铅含量、锰含量、铁含量、密度
17	车用尿素水溶液	监督抽查	GB 29518-2013	折光率、缩二脲、醛类、不溶物、磷酸盐、一致性确认
24	口罩	监督抽查	GB 2626-2006 GB 2626-2019 GB/T32610-2016	KN/KP 类口罩： 过滤效率、泄漏性、吸气阻力、呼气阻力、死腔、视野、可燃性、头带拉力 普通民用口罩： 耐摩擦色牢度、甲醛含量、pH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过滤效率、吸气阻力、呼气阻力、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口罩下方视野
26	电玩具	监督抽查	GB6675.1-2014 GB6675.2-2014 GB6675.3-2014	机械与物理性能（正常使用、可预见的合理滥用、小零件、边缘、尖端、用于包装或玩具中的塑料袋或塑料薄膜、磁体和磁性部件）、可迁移元素、增塑剂、标识和说明、电玩具的安全（输入功率、发热和非正常工作、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耐潮湿、室温下的电气强度、机械强度、结构、软线和电线的保护、元件、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耐热和耐燃）



			GB6675. 4-2014 GB19865-2005	
27	玩具	监督抽查	GB6675. 1-2014 GB6675. 2-2014 GB6675. 3-2014 GB6675. 4-2014 GB19865-2005	机械与物理性能（正常使用、可预见的合理滥用、材料、小零件、边缘、尖端、用于包装或玩具中的塑料袋或塑料薄膜、磁体和磁性部件）、可迁移元素、增塑剂
27	卫生纸	监督抽查	GB/T 20810-2018 QB/T 4509-2013	定量、亮度（白度）、横向吸液高度（成品层）、抗张指数（纵向/横向）、柔软度（成品层纵横平均）、洞眼、尘埃度、微生物、标志
28	塑料菜板	监督抽查	QB/T 1870-2015	塑料菜板： 标签标识、邵氏硬度（D型）、耐热性、耐冲击性、跌落性能、灰分含量、抗菌性能、质量偏差、尺寸偏差、翘曲变形量、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邻苯二甲酸二（ α -乙基己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烯丙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迁移总量、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迁移量 食品接触用特定工具及塑料件： 标签标识、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邻苯二甲酸二（ α -乙基己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烯丙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迁移总量、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迁移量
29	竹筷	监督抽查	GB/T 19790. 2-2005	标志、尺寸及其公差、感官、含水率、大肠菌群、致病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志贺氏菌）、霉菌、噻苯咪唑、邻苯基苯酚、联苯、抑霉唑、二氧化硫浸出量（以SO ₂ 计）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
30	不锈钢制品	监督抽查	GB 4806. 9-2016	感官要求，砷，镉，铅，铬，镍



	(杯、锅等)			
31	不锈钢真空保温容器	监督抽查	GB 4806.9-2016	感官要求、砷、镉、铅、铬、镍
32	塑料购物袋	监督抽查	GB/T 21661-2008 GB/T 21660-2008	标识、最小厚度、厚度平均偏差、宽度偏差、长度偏差、感官、印刷质量、提吊试验、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感官要求、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感官、甲苯二胺、蒸发残渣、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树脂名称
33	实木地板	监督抽查	GB/T 15036.1-2018 GB/T 15036.2-2018 GB/T 35913-2018 LY/T 1859-2020	实木地板: 标志、规格尺寸及其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漆膜表面耐磨、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漆膜表面耐污染、重金属含量、木材名称 地采暖用实木地板: 标志、加工精度、外观质量、含水率、漆膜表面耐磨、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木材名称、耐热尺寸稳定性(收缩率)、耐湿尺寸稳定性(膨胀率) 仿古实木地板: 标志、尺寸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
34	实木复合地板	监督抽查	GB/T 18103-2013 GB 18580-2017 LY/T 1859-2020 LY/T 1700-2018	实木复合地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表面耐磨、漆膜硬度、表面耐污染、甲醛释放量 仿古实木复合地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表面耐污染、甲醛释放量 地采暖用实木复合地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表面耐磨、漆膜硬度、表面耐污染、甲醛释放量、耐热尺寸稳定性(收缩率)、耐湿尺寸稳定性(膨胀率)、表面耐湿热性能、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冷热循环、导热效能
35	强化木地板	监督抽查	GB/T 18102-2020 GB 18580-2017 LY/T	强化木地板: 标志、规格尺寸及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密度、吸水厚度膨胀率、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划痕、表面耐冷热循环、尺寸稳定性、表面耐磨、表



			1700-2018 LY/T 1859-2020	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表面耐龟裂、锁合力、抗冲击、耐光色牢度、表面耐水蒸气、甲醛释放量 仿古强化木地板：标志、尺寸偏差、外观质量、静曲强度、内结合强度、含水率、密度、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划痕、尺寸稳定性、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表面耐龟裂、抗冲击、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地采暖用强化木地板：标志、规格尺寸及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密度、吸水厚度膨胀率、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划痕、尺寸稳定性、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锁合力、抗冲击、耐光色牢度、表面耐水蒸气、甲醛释放量、耐热尺寸稳定性（收缩率）、耐湿尺寸稳定性（膨胀率）、表面耐湿热性能、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冷热循环、导热效能
	竹地板	监督抽查	GB/T 20240-2017 GB 18580-2017 LY/T 1859-2020	竹集成材地板：标志、规格尺寸及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静曲强度、浸渍剥离试验、表面漆膜耐磨性、表面漆膜耐污染性、表面漆膜附着力、表面抗冲击性能、甲醛释放量 仿古竹集成材地板：标志、尺寸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静曲强度、浸渍剥离、漆膜耐污染性、表面漆膜附着力、表面抗冲击性能、甲醛释放量
	胶合板	监督抽查	GB/T 9846-2015 GB 18580-2017	普通胶合板： 标志、规格尺寸及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胶合强度、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甲醛释放量
	实木复合地板用胶合板	监督抽查	LY/T 1738-2020 GB 18580-2017	实木复合地板用胶合板： 标志、规格尺寸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尺寸稳定性、浸渍剥离、弹性模量、静曲强度、甲醛释放量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监督抽查	GB/T 15104-2006 GB 18580-2017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标志、规格尺寸、外观质量、含水率、浸渍剥离试验、表面胶合强度、冷热循环试验、甲醛释放量
	中密度纤维板	监督抽查	GB/T 11718-2009 GB 18580-2017	中密度纤维板： 标志、外观质量、尺寸偏差、密度、板内密度偏差、含水率、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吸水厚度膨胀率、防潮性能、甲醛释放量
	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	监督抽查	GB/T 15102-2017	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偏差、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24h吸水厚度膨胀率、含水率、板内密度偏差、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冷热



			GB/T 34722-2017 GB 18580-2017	循环、表面耐划痕、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腐蚀、表面耐龟裂、表面耐水蒸气、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浸渍胶膜纸饰面刨花板：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偏差、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2h吸水厚度膨胀率、含水率、密度、握螺钉力、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划痕、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腐蚀、表面耐龟裂、表面耐水蒸气、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浸渍胶膜纸饰面胶合板：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含水率、胶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划痕、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腐蚀、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龟裂、表面耐水蒸气、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浸渍胶膜纸饰面细木工板：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含水率、浸渍剥离、横向静曲强度、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划痕、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腐蚀、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龟裂、表面耐水蒸气、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细木工板	监督抽查	GB/T 5849-2016 GB 18580-2017	细木工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含水率、横向静曲强度、浸渍剥离性能、表面胶合强度、胶合强度、甲醛释放量
	指接板	监督抽查	LY/T 1787-2016 GB 18580-2017	非结构用集成材：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偏差、含水率、浸渍剥离、表面耐裂、甲醛释放量
	竹胶合板	监督抽查	GB/T 13123-2003 JG/T 156-2004 LY/T 1574-2000	竹胶合板模板：规格尺寸、外观质量、含水率、静曲弹性模量、静曲强度、冲击强度、胶合性能 、水煮、冰冻、干燥的保存强度、折减系数、表面耐磨性、耐老化性、耐碱性、标注标识 竹编胶合板：规格尺寸、外观质量、含水率、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冲击韧性、水煮（浸）—干燥后的静曲强度、甲醛释放量、标注标识 混凝土模板用竹材胶合板：规格尺寸、外观质量、含水率、静曲强度、弹性模量、胶合性能、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耐磨、表面耐龟裂、标注标识



	木门	监督抽查	WB/T 1024-2006 LY/T 1923-2020 GB/T 35379-2017 GB 18580-2017 GB 18584-2001	木质门： 产品标志、允许偏差、留缝隙值、装饰面贴面表面外观要求、漆饰表面外观要求、含水率、甲醛释放量、有害物质限量 室内木质门： 标识、门扇、门框构造尺寸、门扇的厚度、门框的厚度、门扇、门框允许偏差、组装精度、外观质量、理化性能、有害物质限量 木门分类和通用技术要求： 产品标志、外观质量、尺寸要求和偏差、门扇耐冲击性能、表面理化性能、含水率、重金属限量、甲醛释放量
	木家具	监督抽查	GB/T 3324-2017 GB/T 5296.6-2004 GB 18584-2001	木家具： 标志、使用说明、主要尺寸偏差、形状和位置公差、材料要求、外观要求、表面理化性能、金属表面拉手耐腐蚀、强度和耐久性、稳定性、安全性要求



十、商务要求

1、服务响应：

(1) 未经采购人许可，本项目投入人员不得擅自更换，工作期间，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在任务下达后四小时内，中标人能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支撑。

(2) 监督抽查后的复查工作，中标人应当在采购人下达复查任务后 7 天内抽样，1 个月内出具复查报告。

2、付款方式：

1、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材料费、人工费、服务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代理服务费、税费、组织会议、专家咨询等及其他一切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项目有关的其他费用。

2、在疫情期间，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要求，制定如以下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总额的 20%，剩余款项，按承担检测任务的实际情况确定费用，于工作结束并提交项目总结报告后一次性或者分期支付。

注：若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及数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3	投标报价及费用：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u>叁仟柒佰伍拾元整</u>/家计取，由相应中标人支付。在确定中标人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全额支付，请各投标人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4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条第二款规定，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第一次质疑以外其他所有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采购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效的，责任自负。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5	采购预算：标项一 25 万元；标项二 25 万元
6	1、投标文件的制作：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2、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及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具体内容如下：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超过上传时间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 （2）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以 U 盘形式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加密，制作成一个 U 盘，但须密封、包装，不按此规定密封、包装的数据电子备份响应文件（U 盘）均按未提供处理。
7	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月 日 13:30 时； 投标地点：（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文件格式“.jmbs”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



8	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13:30 时； 地点：：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湖州市吴兴区府路 1188 号总部自由港 E 幢）4 号开标室，具体详见二楼休息区电子显示屏。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 2、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以 U 盘形式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递交方式： 因疫情原因，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应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原则上邮寄公司统一采用 EMS），邮寄地址为：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湖州市清远路 699 号福美达科技大厦 4 楼]，联系电话：0572-2989858。邮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月 日下午 17:00 时前准时送达，逾期不予受理。截止开标时间前，采购人统一负责接收并送至专门的监控室，与投标资料一并归档。投标人须留足投标文件邮寄时间，确保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于规定的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未按时送达的，均按未提供处理。 注：（1）投标人应权衡利弊考虑是否提供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做强制性要求，若因下一条款（第 3 条）原因须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时，而投标人未提供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2）投标人应对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进行加密处理，若需要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启封并进行解密；（3）若投标人未提供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关于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的要求及内容不再适用。
9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附后
10	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后 2 个工作日内，并公告 7 个工作日。 公告发布网址如下：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吴兴区人民政府网 http://www.wuxing.gov.cn/首页“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
11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12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按合同总金额（预算）的 2.5%计收，中标人签订合



	同时应向采购人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行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视履约情况返还（缴纳形式为现金，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60 天
15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16	在确定中标人后，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提供二份完整的纸质投标文件给采购人，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
17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应按调整的程序操作。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采购预算：标项一25万元；标项二25万元。

（三）定义

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项目招标的潮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采购人授权委托代理本项目招标程序的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投标人”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 “产品”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检测、技术协助、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四）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五）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的所有相关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不承担有关费用。

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叁仟柒佰伍拾元整/家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该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与分包（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除外）。

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章规定。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依法获取指：依法获取指：投标人按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在政采云系统上获取并报名成功）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

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按照规定方式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5. 投标人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6.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投标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质疑答复导致中标、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格式与附件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逾期视为默认。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

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如无格式、格式自拟。）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 资格文件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格审查内容）

（2）业绩证明；（具体要求详见公告，资格审查内容）

（3）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人身份证；（资格审查内容）

（4）授权代理人最近一个月个人社保缴纳证明文件；（资格审查内容）

（5）投标人最近三个月企业正常纳税情况和社保基金缴纳情况证明文书；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当月缴纳证明（资格审查内容）

（6）2021年度企业的完整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当月财务报表；（资格审查内容）

(7)自采购公告发布之后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资格审查内容，二者缺一不可)

(8) 信用承诺书；(资格审查内容)

(9) 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格审查内容)

(10)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注：关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

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提供不予认可】。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投标人按照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投标人自评分索引表；

(1) 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评分内容)：

①项目分析方案；

②项目实施方案；

③保障实施方案；

④应急方案；

技术团队及人员的配备方案；

合理化建议；

(2) 商务、资信及其他部分：

①商务响应表；

②其他服务承诺；

③企业实力；

(3) 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内容。

3. 报价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报价明细表；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投标报价为本招标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报价。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材料费、人工费、服务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代理服务费、税费、组织会议费、专家咨询费、评审费、场租费、交通费等及其他一切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因投标人失误的错漏项均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投标人的最终报价由投标人自担全部风险责任，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报价或追加任何费用。
5. 投标人所有优惠条件和优惠费用不得降低和影响本采购项目质量。
6.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里有关投标报价的全部内容应仔细确认，若有个别异议，应在开标前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视同全部确认。
7. 报价如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8. 投标人在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报价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9. 投标人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人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说明。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 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若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凡是参加两个或者以上标项投标的，投标文件必须按标项分别制作。

2. 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

电子投标文件的备份文件可以 U 盘形式存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投标人应将数据电子备份（U 盘）形式的投标文件密

封、包装，不按此规定密封、包装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均按未提供处理。

3. 其他：

3.1 投标文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并签字盖章。

3.2 投标文件不应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源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

2. 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以 U 盘形式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递交方式：

因疫情原因，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应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原则上邮寄公司统一采用 EMS），邮寄地址为：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湖州市清远路 699 号福美达科技大厦 4 楼]，联系电话：

0572-2989858。邮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月 日下午 17:00 时前准时送达，逾期不予受理。截止开标时间前，采购人统一负责接收并送至专门的监控室，与投标资料一并归档。投标人须留足投标文件邮寄时间，确保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于规定的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未按时送达的，均按未提供处理。

3. 整个开标过程中若因投标人问题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均认定为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若因网络或者其他非投标人问题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无法打开的，作未递交投标文件处理。若正常解密成功，则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不予开启。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 投标人应将以数据电子备份（U 盘）形式提供的投标文件一份密封、包装。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投标项目名称、标项及项目编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规定密封、包装或标记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评标开始前，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在进行下一步评审：

（1）未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未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未提供“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人身份证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3）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社保的；

（4）未提供投标人最近三个月企业正常纳税情况和社保基金缴纳情况证明文书；

（5）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时不予以通过；投标截止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且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时不予以通过；

（6）未提供信用承诺书的；

（7）未提供 2021 年度完整财务报告的；

（8）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2）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3）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4）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有“▲”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4.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元”报价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表明报价的；

（2）报价无偏离采购人的采购定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投标报价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进行报价的。

5.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响应）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响应）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8. 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进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八）废标的情形

在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二）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 1.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在线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 2.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并按照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系统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 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应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收到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后，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模块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4. 在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后在系统上公布资格审查结果；

5. 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部分评审，符合性审查及评分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并在系统上公布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审结果；

6. 由主持人在系统上公布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以及其他有必要宣读的内容；

7. 报价部分符合性审查及评分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并在系统上公布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8. 最终在政采云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9. 开标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应按调整的程序操作。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名及采购人代表1名，共5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

答复。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澄清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4)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通过电子系统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审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评审中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为 30 分钟，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的大写和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 评标过程中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由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

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在规定时间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中标通知书

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

2. 中标通知书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3. 中标人应根据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三）履约保证金：



1. 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按合同总金额（预算）的 2.5%计收，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应向采购人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行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视履约情况返还（缴纳形式为现金，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

八、其他内容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 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成交）的，自动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响应）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中标人拒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本项目中标人可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至“绿贷通平台”网页（www.lvdt.huzltdt.com）或“政采贷”平台网页（www.zcygov.cn）申请相关融资产品。具体操作方式可在“绿贷通”或“政采贷”平台网站查询，也可向“绿贷通”或“政采贷”平台电话咨询（“绿贷通”联系电话：0572-2392590、“政采贷”联系电话：0572-2151055、1869858079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20 分、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部分 8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技术部分得分仍相同的，由采购人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决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同样的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各投标人最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资信及其他分得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 2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

（二）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 80 分

本项目设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80 分。

（三）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附件：评分表格式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技术分			61 分
1	项目分析方案	详细阐述本项目相关现状、存在问题以及针对问题进行的重点难点分析，并针对性的提出解决方案的得 5 分。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u>以上方案不提供的不得分</u>	5 分
2	项目实施方案	1、提供项目工作计划方案，详细阐述产品采样的过程以及方法等来保证产品采样的完整性，整体方案完整且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6 分，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提供项目抽检工作方案，内容包括有抽样安排、样品物流安排、检验工作安排等提供的整体方案完整且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5 分，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3、从抽检工作保障等方面能够保证检验检测、数据汇总、质量分析等工作的公正性和有效性，整体方案完整且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5 分，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4、熟悉行业情况，能提供较为全面的产品质量分析报告得 5 分，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u>以上方案不提供的不得分</u>	21 分
3	保障方案	1、从质量控制措施、监督检查管理制度、提供相应的质量安全措施、监督检查方案得 5 分，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从技术支撑响应等方面能够保证产品质量可靠性的得 5 分，方案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3、从数据信息报送能够保证数据安全的得 5 分，方案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u>以上方案不提供的不得分</u>	15 分

4	应急方案	能够保证处理相应的突发事件保证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的方案具有可操作性,合理性的得 5 分;方案欠缺或不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以上方案不提供的不得分	5 分
5	技术团队及人员配备方案	1、投标人对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投入主要技术人员专业配置齐全、岗位分工完整,能很好的分工协调项目实施事宜得 5 分,专业配置不齐全,岗位分工不明确每处扣 0.5-1 分,扣完为止。 2、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中取得与所投标项行业相关的初级职称每一人得 1 分,具有中级职称的每一人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以上方案不提供的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相关人员获得认证的资质证书和最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10 分
6	合理化建议	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系统是否存在不足之处,针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每提出一条合理化建议的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5 分
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19 分
7	其他服务承诺	承诺响应时间 ≤ 1 小时且有保障措施得 5 分。 承诺 1 小时 $<$ 响应时间 ≤ 2 小时且有保障措施得 2 分; 承诺其它时间、不承诺或不具有明确措施可以保障响应时间的不得分。 注:提供投标人技术支撑服务地址及高德地图截图作为保障措施证明材料。响应时间以投标人所附证明地址至采购人的高德地图的工作日早高峰(7:00-9:00)驾车预计时间数据为准。	5 分
8	企业实力	1、检验设备:检测仪器设备在计量检定(校准)有效期内的得 4 分(以资质认定证书(计量认证)附表为准)。 2、抽检能力:检测能力覆盖率 100%的得 5 分;覆盖率 80%的得 3 分;覆盖率 60%的得 2 分;覆盖率 60%以下的不得分。 3、投标人同时具备 CNAS 和省级以上资质认定证书(计量认证)的得 5 分。 4、相关证书:投标人同时具备 CNAS 和省级以上资质认定证书(计量认证)的得 5 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 CMA 能力附表、计量检定证明或发票的复印件等。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14 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以正式合同为准)

财政审批编号：吴兴财采确[2022]3024 号 采购文件编号：ZJKX 湖-2022006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检测、技术协助、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3.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1.4 “甲方”系指具体使用货物和接受服务的使用单位；

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企业或实体；

2. 合同项目与内容

2.1 合同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单价详见附表）

2.2 合同项目：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

2.3 内容：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

3. 服务时间与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服务地点：由甲方指定。

4. 签署合同的要求



4.1、乙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和询标过程中承诺的条款以及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甲方签订合同；

4.2、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招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甲方不得向乙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乙方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 技术规范

本合同执行国家及本省、市现行项目实施及验收规范及有关条例、实施办法等。

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

7. 工作考核及付款方式

7.1 按照《湖州市产品质量承检机构工作质量跟踪考评表》设定指标，采用5个月一次的集中考评，考评结果直接与中标资质挂钩，如果一次得分在85分以下的，暂停委托承检，并限期整改；整改不符合要求或考评再次85分以下的，或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担检测委托的，终止或解除委托合同履行，并按照合约规定追究相应的违约责任。

7.2 采用一票否决制。否决事项：上5个月度由于承检工作质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发现承检项目无资质授权、上5个月度承检工作存在超范围检验、与被检单位串通、出具虚假检验结果等违规违纪行为；该年度两次以上（不含两次）拒绝采购人分配工作的将取消合同期限内的监测资格。（考核表详见招标文件）

7.3 支付：

在疫情期间，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20】3号）要求，制定如下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支付总额的20%，剩余款项，按承担检测任务的实际情况确定费用，于工作结束并提交项目总结报告后一次性或者分期支付。

注：若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8. 支付：支付应使用人民币；

9. 技术服务

9.1 按照国家及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要求，按甲方规定的时间、规定的产品及确定的受检企业开展监督抽查中的产品采样（包括抽样和买样）、企业信息调查等工作；

9.2 按照相关要求开展检验工作，按国家或者相关产品标准进行质量判定，在规定时间内出具检验报告，并按时按要求寄送报告；

9.3 使用甲方要求的软件汇总上报检验结果数据，并按要求开展产品质量分析工作；所有检测结果必须录入浙江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系统。

9.4 对检测报告的客观性、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9.5 按合同规定收取检测费用。

10. 售后服务及承诺

10.1 乙方应明确承诺售后服务各项内容和措施，提供详细的服务地点、联系人、电话等有关资料；

10.2 服务期：1 年。

11. 履约保证及后续服务

11.1 按合同总金额（预算）的 2.5%计收，乙方在签订合同时应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行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视履约情况返还（缴纳形式为现金，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

11.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11.3 如甲方检查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要求，乙方应立即进行整改，直到符合要求为止。甲方可根据考核标准中扣除乙方因检查不合格而应该扣罚的款项（扣罚款项在签订合同时明确）。

11.4 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数额，乙方应当自接到甲方

通知之日起 2 日内予以补足,甲方有权按照缺岗天数及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11.5 由于乙方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工作中给甲方的设施、材料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11.6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服务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 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不按约定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千分之六违约金。逾期提供服务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与服务相关的物品存在知识产权纠纷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在甲方发函要求解决相关知识产权问题后 ____日内仍未解决的,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3.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4. 争议解决

14.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合同双方应通

过友好协商解决，经过协商仍不能解决，双方选择通过下列第 x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端提交湖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直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2 仲裁费用或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4.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转让或分包

1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提供，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5.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后，乙方可以将其中部分依法分包给他人供应和实施。甲方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虽然甲方之前未有阻止分包，甲方仍有权在任何时候拒绝任何分包人，有权要求任何分包人脱离本货物的供应和服务，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5.3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分包不能减轻乙方承担的责任，乙方仍须将分包人的任何行动、错误或疏忽当作是自己完成的并负全责；

15.4 在任何分包合同中，须注明分包人按分包合同的范围履行，在乙方按本合同的履行终止时（不论任何原因），亦同时一并终止；

15.5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6. 适用法律

合同适用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浙江省有关条例等。

17、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甲乙双方及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二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格式

封面格式（中标后提供的纸质版本格式）

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1、资格文件目录（具体参考第三章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的组成”）

.....

2、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目录（具体参考第三章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的组成”）

.....

3、报价文件目录（具体参考第三章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的组成”）

.....

（本章仅提供部分标准通用表格，具体格式内容请参照本投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

(姓名)是(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为_____。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招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授权代理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截图模板



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现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对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开展相关经济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不虚假宣传、不违约毁约、不恶意逃债、不偷税漏税，诚信依法经营；

自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违背承诺约定将自愿承担违约责任，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制度的惩戒和约束；

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个人）同意将以上承诺在信用湖州网站公示，若违背以上承诺，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个人）信用档案；性质严重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单位/个人（盖章/签名）

时间：20**年*月*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非监狱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自评分索引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自评分	投标文件页码
对应第四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配备表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姓名		近3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 注：1、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 2、请附随表相应证书、身份证等。
- 3、项目负责人参加投标人社会保险的证明。
- 4、所有材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项目实施人员配备表

(项目团队，除项目负责人以外的配备人员)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项目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安全员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 2、请附证书、身份证等。
- 3、项目团队人员参加投标人社会保险的证明。
- 4、所有材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其它类工业产品类检测定点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或优化方案
服务期			
付款方式			
其他要求			
.....（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实力证书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获得的证书(附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2.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投标函

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表名称）_____（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括号内填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项目（项目名称）进行投标。为此：

1、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资格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2、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诚信地执行采购人、投标人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招标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投标人的理解处理。

5、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招标机构没有任何的隶属关系。

6、我公司没有被本项目所在地的主管部门限制参加报价。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8、本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60天内有效。

9、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报价 (清单中单项 报价总和)	元	大写： 小写：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材料费、人工费、服务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代理服务费、税费、组织会议、专家咨询、评审、场租费、交通费等及其他一切费用。

5. 若遇需检测项目超出《关于调整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费用拨付标准的通知》所列范围，具体价格比照同类项目的指导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任务类型	执行标准	检验项目	单项投标报价 (元)
1	危险化学品包装及容器（金属）	监督抽查	GB/T 325.1-2018 GB/T 13252-2008 GB/T 17343-1998 GB/T 15170-2007 BB/T 0019-2013 BB/T 0064-2013 GB 12463-2009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外观要求；结构尺寸；气密试验；液压试验；跌落试验；堆码试验；提梁、提环强度试验）	
2	危险化学品包装及容器（塑料）	监督抽查	GB 18191-2008 GB 19160-2008	尺寸偏差；外观要求；气密试验；液压试验；堆码负载（常温）；堆码负载（高温，28d）；跌落高度	
3	铅酸蓄电池	监督抽查	GB/T 22199.1-2017	外观；极性；2hr 容量；低温容量；能量密度；快速充电能力；容量保存率；恒功率放电能力；蓄电池循环寿命；耐振动能力；寿命可靠性；大电流放电；开闭阀压力；安全性；阻燃性；防爆能力	
4	电动自行车	监督抽查	GB 17761-2018	铭牌；整车编码；电动机编码；号牌安装位置；产品合格证；车速限值；制动性能（干态）；整车质量；尺寸限值；脚踏间隙；突出物；防碰擦；车速提示音；反射器；鸣号装置；导线布线安装；制动断电功能；过流保护功能；防失控功能；蓄电池的最大输出电压；蓄电池防篡改；使用说明书；短路保护；照明	
5	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	监督抽查	QB/T 2947.1-2008 QB/T 2947.2-2008 QB/T 2947.3-2008	说明书；空载直流输出电压；标志；布线；安全标志；机械强度；输入、输出线及插头；发热；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输入功率；输入电流；过载保护	
6	机动车辆制动液	监督抽查	GB 12981-2012	外观；运动黏度；液体稳定性（ERBP）变化；腐蚀性；低温流动性和外观；蒸发性能；容水性；液体相容性；抗氧化性；橡胶适应性	



序号	产品名称	任务类型	执行标准	检验项目	单项投标报价 (元)
7	食品用纸 质容器	监督抽 查	GB/T 28120-2011 GB/T 10440-2008 GB/T 27590-2011 GB/T 27591-2011 GB/T 27589-2011 QB/T 2898 -2007 QB/T 4763 -2014 GB/T 36787-2018 GB/T18006.1-2009 GB4806.8-2016 GB 4806.7-2016 GB 4806.6-2016	面粉纸袋：尺寸偏差、外观、拉伸负荷、牢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圆柱形复合罐：外观、尺寸极限偏差、端盖脱离力、轴向压溃力、快速泄漏试验、跌落试验、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淋膜纸杯：感官指标、容量及容量偏差、渗漏性能、杯身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感官要求、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涂蜡纸杯：感官指标、容量及容量偏差、渗漏性能、杯身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纸碗：外观、容量偏差、渗漏性能、抗压强度、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感官要求、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纸餐盒：外观、盖体对折试验、尺寸偏差、耐温试验、负重性能、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	



				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餐用纸制品：外观、PE膜定量、容积相对偏差、渗漏性能、挺度、负重性能、水分、脱色试验、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志贺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β型溶血性链球菌、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淋膜纸餐具及植物纤维模塑餐具：异嗅、外观、结构、容积偏差、负重性能、跌落性能、盖体对折性能、耐温性能、漏水性、微波炉高频加热性能、微波炉耐温性能、含水量、淀粉含量、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纸浆模塑餐具（行业标准）：尺寸偏差、容量偏差、漏水性、耐温性能、杯身挺度、负重性能、抗压性能、盒盖对折试验、跌落试验、水分、外观、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纸浆模塑餐具（国家标准）：尺寸偏差、容量偏差、漏水性、耐温性能、杯身挺度、负重性能、抗压性能、盒盖对折试验、跌落试验、水分、外观、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特定食品用纸容器：感官要求、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8	食品接触用塑料容器		GB 4806.1-2016, GB 4806.6-2016, GB 4806.7-2016, GB 31604.10-2016, GB 31604.12-2016, GB	标签标识（标识内容、符合性声明、食品接触标识及特殊使用要求信息、标识位置、树脂名称）、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	



			31604.14-2016,GB 31604.16-2016,GB 31604.17-2016,GB 31604.18-2016,GB 31604.19-2016,GB 31604.20-2016,GB 31604.21-2016,GB 31604.31-2016,GB 31604.41-2016,GB 31604.44-2016,GB 31604.46-2016		
9	一次性塑料餐饮具	监督抽查	GB/T 18006.1-2009, GB 4806.7-2016 GB 4806.6-2016	标签标识; 容积偏差; 负重性能; 跌落性能; 盖体对折性能; 耐温性能; 漏水性能; 微波炉高频加热性能; 微波炉耐温性; 含水量; 生物分解性能; 淀粉含量; 微生物指标; 感官要求; 总迁移量; 重金属; 脱色试验; 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 特定迁移限量总量; 最大残留量; 添加剂	
10	水泥	监督抽查	GB 175-2007 GB/T 3183-2017 GB 6566-2010 GB 31893-2015	通用硅酸盐水泥: 标志、不溶物、烧失量、三氧化硫、氧化镁、氯离子、碱含量、凝结时间、安定性、强度、细度、放射性、水溶性铬 砌筑水泥: 标志、三氧化硫、氯离子、水溶性铬、凝结时间、安定性、强度、细度、放射性、保水率	
11	塑料电线电缆	监督抽查	GB/T 5023.1-2008 GB/T 5023.2-2008 GB/T 5023.3-2008 GB/T 5023.4-2008 GB/T 5023.5-2008 JB/T 8734.1-2016 JB/T 8734.2-2016 JB/T 8734.3-2016	标签检查、标志、绝缘线芯识别、结构检查、导体电阻、成品电缆电压试验、绝缘电阻、绝缘平均厚度、绝缘最薄处厚度、护套平均厚度、护套最薄处厚度、平均外径、椭圆度、绝缘老化前抗张强度、绝缘老化前断裂伸长率、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后抗张强度、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后断裂伸长率、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绝缘失重试验、绝缘热冲击试验、绝缘高温压力试验、绝缘低温弯曲试验、护套老化前抗张强度、护套老化前断裂伸长率、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后抗张强度、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后断裂伸长率、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护套失重试验、护套热冲击试验、护套高温压力试验、护套低温弯曲试验、护套低温拉伸试验、成品电缆低温	



				冲击试验、绝缘非污染试验后抗张强度、绝缘非污染试验后断裂伸长率、绝缘非污染试验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绝缘非污染试验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护套非污染试验后抗张强度、护套非污染试验后断裂伸长率、护套非污染试验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护套非污染试验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不延燃试验	
12	配装眼镜	监督抽查	GB 13511.1-2011 QB/T 2506-2017	老视成镜： 标志、顶焦度偏差、光学中心水平距离偏差、光学中心单侧水平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两镜片顶焦度互差、镜片的材料和表面的质量、装配质量、镜架外观质量、透射比要求 定配眼镜： 标志、顶焦度偏差、树脂片基准点厚度、厚度偏差、光学中心水平距离偏差、水平光学中心单侧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柱镜轴位方向偏差、处方棱镜度偏差、多焦点镜片的位置、镜片的材料和表面的质量、装配质量、镜架外观质量、透射比要求	
13	太阳镜	监督抽查	QB 2457-1999 GB 10810.1-2005 GB 10810.3-2006 GB 13511.1-2011	标志、顶焦度偏差、棱镜度、材料和表面的质量、镜架外观质量、装配质量、透射特性、透射比要求	
14	毛笔	监督抽查	QB/T2293-1997 DB33/T 327-2011	毛笔： 标志、刻印字、笔头外观、笔杆外观、尺寸偏差、笔杆外形、笔头性能、耐用性、牢固性 湖笔： 标志、刻印字、笔杆外观、笔头外观、尺寸偏差及形状公差、笔头性能、耐磨度、笔头联接牢度	
15	液化石油气	监督抽查	GB 11174-2011	蒸气压、组分、残留物、铜片腐蚀、硫化氢、游离水	
16	车用柴油	监督抽查	GB 19147-2016	硫含量、酸度、10%蒸余物残炭、灰分、铜片腐蚀、水分、机械杂质、运动粘度、凝点、冷滤点、闪点（闭口）、十六烷指数、馏程、总污染物含量、密度、氧化安定性	



17	车用汽油	监督抽查	GB17930-2016	水溶性酸或碱、机械杂质及水分、铜片腐蚀、硫含量、馏程、诱导期、实际胶质、蒸气压、苯含量、芳烃含量、烯烃含量、氧含量、甲醇含量、铅含量、锰含量、铁含量、密度	
18	车用尿素水溶液	监督抽查	GB 29518-2013	折光率、缩二脲、醛类、不溶物、磷酸盐、一致性确认	
19	玩具	监督抽查	GB 6675.1-2014 GB 6675.2-2014 GB 6675.3-2014 GB 6675.4-2014	机械与物理性能、燃烧性能、邻苯二甲酸酯、可迁移元素、标识	
20	蜡笔、油画棒	监督抽查	QB/T 1336-2000 QB/T 2586-2014 GB 21027-2007	笔身外观、色泽、描绘性能、抗折力、软化点、溶解力、标志、可迁移元素	
21	课业簿册	监督抽查	QB/T 1437-2014	装订质量、破页、脏迹、白页、印划线、张数、断线、偏斜、封面/封底、套印偏差、装订偏差、成品尺寸偏差、危险锐利尖端、纸张定量、内芯纸张施胶度、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封面脱色程度、亮度（白度）、标识	
22	尺类	监督抽查	QB/T 1474.1-2005 QB/T 1474.2-2005 QB/T 1474.3-2005 QB/T 1474.4-2005 QB/T 1474.5-2005 QB/T 1474.6-2005 GB 21027-2007	线纹长度和宽度及宽度差、平面度偏差、工作边直线度偏差、示值偏差、外观质量、标志、可迁移元素	
23	笔袋/学生书袋	监督抽查	QB/T 2772-2017 QB/T 2858-2007	标志、外观、缝合（热合）强度、耐摩擦色牢度、甲醛、有害芳香胺、可迁移元素、标识和使用说明	
24	书套	监督抽查	QB/T 4782-2015 GB 21027-2007	规格尺寸、厚度、可迁移元素、甲醛、23种有害芳香胺	



25	口罩	监督抽查	GB 2626-2006 GB 2626-2019 GB/T32610-2016	KN/KP 类口罩： 过滤效率、泄漏性、吸气阻力、呼气阻力、死腔、视野、可燃性、头带拉力 普通民用口罩： 耐摩擦色牢度、甲醛含量、pH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过滤效率、吸气阻力、呼气阻力、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口罩下方视野	
26	电玩具	监督抽查	GB6675.1-2014 GB6675.2-2014 GB6675.3-2014 GB6675.4-2014 GB19865-2005	机械与物理性能（正常使用、可预见的合理滥用、小零件、边缘、尖端、用于包装或玩具中的塑料袋或塑料薄膜、磁体和磁性部件）、可迁移元素、增塑剂、标识和说明、电玩具的安全（输入功率、发热和非正常工作、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耐潮湿、室温下的电气强度、机械强度、结构、软线和电线的保护、元件、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耐热和耐燃）	
27	卫生纸	监督抽查	GB/T 20810-2018 QB/T 4509-2013	定量、亮度（白度）、横向吸液高度（成品层）、抗张指数（纵向/横向）、柔软度（成品层纵横平均）、洞眼、尘埃度、微生物、标志	
28	塑料菜板	监督抽查	QB/T 1870-2015	塑料菜板： 标签标识、邵氏硬度（D 型）、耐热性、耐冲击性、跌落性能、灰分含量、抗菌性能、质量偏差、尺寸偏差、翘曲变形量、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邻苯二甲酸二（ α -乙基己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烯丙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迁移总量、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迁移量 食品接触用特定工具及塑料件： 标签标识、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单体及其他起始物的特定迁移限量、特定迁移限量总量、最大残留量等理化指标、邻苯二甲酸二（ α -乙基己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烯丙酯迁移量、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迁移总量、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迁移量	
29	竹筷	监督抽查	GB/T 19790.2-2005	标志、尺寸及其公差、感官、含水率、大肠菌群、致病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志贺氏菌）、霉菌、噻苯咪唑、邻苯基苯酚、联苯、抑霉唑、二氧化硫浸出量（以 SO_2 计）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	
30	不锈钢制品（杯、锅）	监督抽查	GB 4806.9-2016	感官要求，砷，镉，铅，铬，镍	



	等)				
31	不锈钢真空保温容器	监督抽查	GB 4806.9-2016	感官要求、砷、镉、铅、铬、镍	
32	塑料购物袋	监督抽查	GB/T 21661-2008 GB/T 21660-2008	标识、最小厚度、厚度平均偏差、宽度偏差、长度偏差、感官、印刷质量、提吊试验、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感官要求、总迁移量(乙酸)、总迁移量(乙醇或水)、总迁移量(植物油或化学溶剂替代物)、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感官、甲苯二胺、蒸发残渣、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树脂名称	
33	实木地板	监督抽查	GB/T 15036.1-2018 GB/T 15036.2-2018 GB/T 35913-2018 LY/T 1859-2020	实木地板: 标志、规格尺寸及其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漆膜表面耐磨、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漆膜表面耐污染、重金属含量、木材名称 地采暖用实木地板: 标志、加工精度、外观质量、含水率、漆膜表面耐磨、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木材名称、耐热尺寸稳定性(收缩率)、耐湿尺寸稳定性(膨胀率) 仿古实木地板: 标志、尺寸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	
34	实木复合地板	监督抽查	GB/T 18103-2013 GB 18580-2017 LY/T 1859-2020 LY/T 1700-2018	实木复合地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表面耐磨、漆膜硬度、表面耐污染、甲醛释放量 仿古实木复合地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表面耐污染、甲醛释放量 地采暖用实木复合地板: 标志、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及其偏差、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含水率、漆膜附着力、表面耐磨、漆膜硬度、表面耐污染、甲醛释放量、耐热尺寸稳定性(收缩率)、耐湿尺寸稳定性(膨胀率)、表面耐湿热性能、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冷热循环、导热效能	



35	强化木地板	监督抽查	GB/T 18102-2020 GB 18580-2017 LY/T 1700-2018 LY/T 1859-2020	强化木地板：标志、规格尺寸及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密度、吸水厚度膨胀率、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划痕、表面耐冷热循环、尺寸稳定性、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表面耐龟裂、锁合力、抗冲击、耐光色牢度、表面耐水蒸气、甲醛释放量 仿古强化木地板：标志、尺寸偏差、外观质量、静曲强度、内结合强度、含水率、密度、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划痕、尺寸稳定性、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表面耐龟裂、抗冲击、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地采暖用强化木地板：标志、规格尺寸及偏差、外观质量、含水率、密度、吸水厚度膨胀率、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划痕、尺寸稳定性、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锁合力、抗冲击、耐光色牢度、表面耐水蒸气、甲醛释放量、耐热尺寸稳定性（收缩率）、耐湿尺寸稳定性（膨胀率）、表面耐湿热性能、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冷热循环、导热效能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金额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标项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当天一次性结清。

本承诺函自开标之日起至本次采购期满有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